附件1

2023年广州市南沙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公开招聘编外人员职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名称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资格条件** | | | | | | **备注** |
| **学历** | **学位** | **专业及代码** | | **年龄** | **其他条件** |
| **研究生** | **本科** |
| 岗  位  1 | 2 | 本科及以上学历 | 学士及以上学位 | 不限 | 不限 | 35周岁以下 | 必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（资格审查时需提供对应佐证材料）：  1.在聘的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员；  2.在法院、检察、行政复议或者仲裁机构从事书记员、记录员连续三年以上；  3.律师执业三年以上；  4.从事劳动保障、人事或者法务工作连续三年以上。  以上计算截止日期为2023年3月26日。 | 要求确定聘用后能够马上到岗。 |
| 岗  位  2 | 1 | 本科学历 | 学士学位 | / | 法学（B0301）、汉语言文学（B0501）、 经济学（B0201） | 35周岁以下 | 1.熟练操作办公软件，具备较强的公文写作能力。 2.具备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、心理素质和工作能力。 | 1.本科以上学历考生报考的，要求本科阶段所学专业与岗位要求专业一致。  2.要求确定聘用后能够马上到岗。 |
| 备注：年龄35周岁以下是指1987年3月26日（含）后出生的人员。 | | | | | | | | |